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6)

終止有關 收購目標公司51%權益之 須予披露交易

吾等茲提述中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有關收購目標公司51%權益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經過審慎考慮後，本公司及賣方決定不進行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及賣方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訂約方已相互同意終止該協議，並免除及解除彼等各自於該協議下的責任，自終止協議日期起生效。根據終止協議，賣方將向本公司退回該協議所指的部分代價48,400,000港元，其後雙方均不可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

董事會認為終止收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建寶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建寶先生、蔡秀滿女士、張文彬先生、王慶三先生及朱天相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忠先生、齊忠偉先生及張家華先生。